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0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25号楼9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10月19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公司编制了2021年第三季度的报告。董事会认为《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管理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拟定2021年10月28日为授予日，以184.55元/股的价格授予122名激励对象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朱清回避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规划需求，公司内部管理岗位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顾建华因工作职位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但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及总经理朱清先生提名，现拟聘任李春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刘芷言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2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1年10月28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67.1713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7,197.81万股的0.93%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10月28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84.5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22名激励对象授予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年9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吴海兵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9月22日至2021年10月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0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7）。

4、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48）。

5、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此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28日，并同意以184.5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22名激励对象授予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

3、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根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28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确定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1年10月28日，同意以184.5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22名激励对象授予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1年10月28日

2、授予数量：67.1713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7,197.81万股的0.93%

3、授予人数：122人

4、授予价格：184.55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84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本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7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8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朱清	中国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1741	5.80%	0.06%
2	金国呈	中国	副总经理	2.2610	3.14%	0.03%
3	李莉	中国	副总经理	2.0871	2.90%	0.03%
4	LANTAO GUO（郭澜涛）	美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4908	2.07%	0.02%
5	袁振宇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5653	2.17%	0.02%
6	陈珂	中国	资深总监	1.7037	2.37%	0.02%
7	顾建华	中国	董事会秘书	1.1181	1.55%	0.02%
8	鹿洪杰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1867	1.65%	0.02%
9	王丽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8900	1.24%	0.01%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13人）				50.6945	70.44%	0.70%
三、预留部分				4.7987	6.67%	0.07%
合计				71.9700	100.00%	1.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公司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4、本次激励对象名单人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28日，以184.55元/股的价格向122名激励对象授予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公司自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运用该模型以2021年10月28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229.65元/股（2021年10月28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60个月、72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57.3386%、54.0638%、（采用可比公司最近5年、6年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2.847%、2.9575%、（分别采用中国国债5年、6年到期收益率）

其中，对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对象，权益归属后限售因素影响参照Black-Scholes模型计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229.65元/股（2021年10月28日收盘价）；

2、有效期：48个月（取加权平均限售期）；

3、历史波动率：61.6288%（采用可比公司最近4年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2.5721%（采用国债4年期的到期收益率）；

5、股息率：0.1015%（采用可比公司最近4年平均股息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7,813.26	238.33	1,429.97	1,429.97	1,429.97	1,429.97	1,302.21	552.82

注：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预留部分，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作为专项法律顾问认为：

1、本次授予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本次授予的授予日、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4、公司就本次授予相关事项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披露指南》的相关规定。随着本次激励计划的进展，公司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公司不存在不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二）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止授予日）；

（三）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

（四）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五）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7,884,096.09	30.48	510,158,422.03	5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79,951.26	55.93	249,984,811.95	5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39,360.22	33.20	233,075,277.93	5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3,648,012.35	5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55.93	3.47	53.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55.93	3.47	53.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增加1.25个百分点	18.79	增加4.5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9,789,737.45	40.69	79,352,095.01	71.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增加1.46个百分点	15.55	增加1.4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60,723,746.40	1,376,065,972.40		2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19,176,651.77	1,233,972,172.12		15.0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其中，研发投入为包括费用化及资本化的合计研发投入金额。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685.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75,221.17	13,786,063.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5,835.62	7,205,002.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4,562.84	-930,071.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0,587.84	3,077,46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315.07	25,315.07	
合计	11,940,591.04	16,909,534.0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55.45	主要系销售规模持续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3.93	主要系销售规模持续增长营收增加、理财利息增加以及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5.94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53.54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53.54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71.48	主要系研发项目增加，研发人员及材料增加所致。

注：研发投入为包括费用化及资本化的合计研发投入金额。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MicroPort Endovascular CHINA Corp. Limited	境外法人	32,902,933	45.71	32,902,933	32,902,933	无	–
上海虹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598,723	5.00	0	0	无	–
上海联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联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546,566	2.15	0	0	无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964,317	1.34	0	0	无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21,844	1.14	0	0	无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94,345	1.1	0	0	无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35,677	1.02	0	0	无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远见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98,935	0.83	0	0	无	–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其他	556,694	0.77	0	0	无	–
UBS AG	其他	476,357	0.66	0	0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虹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598,723	人民币普通股	3,598,723
上海联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联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46,566	人民币普通股	1,546,566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964,317	人民币普通股	964,3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1,844	人民币普通股	821,8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4,345	人民币普通股	794,34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5,677	人民币普通股	735,6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远见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8,935	人民币普通股	598,935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556,694	人民币普通股	556,694
UBS AG	476,357	人民币普通股	476,3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科创板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8,039	人民币普通股	428,0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MicroPort Endovascular CHINA Corp. Limited、上海虹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联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联木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发起人股东。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10月28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84.5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22名激励对象授予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股本总额7197.8147万股的0.93%。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2,706,839.17	1,051,194,619.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804,152.52	48,793,395.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736,086.79	14,531,674.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412,752.77	138,565.42
其中：应收利息	6,102,256.8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527,683.87	82,057,094.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97,187,515.12	1,196,715,349.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530,763.76	51,165,327.41
在建工程	20,605,342.20	2,392,733.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583,919.45	
无形资产	54,229,085.37	60,621,472.30
开发支出	53,825,012.09	41,513,108.5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588,532.59	8,793,34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5,021.64	7,292,54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28,554.18	7,572,090.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536,231.28	179,350,622.57
资产总计	1,660,723,746.40	1,376,065,972.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244,973.84	17,830,291.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35,522.00	2,718,06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578,563.00	46,600,713.82
应交税费	8,634,224.81	8,966,357.57
其他应付款	45,414,394.43	33,548,271.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39,004.52	
其他流动负债	6,850,012.43	4,991,701.38
流动负债合计	139,396,695.03	114,655,403.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912,711.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88,548.97	5,304,399.87
递延收益	21,401,933.23	22,133,99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303,194.11	27,438,396.61
负债合计	207,699,889.14	142,093,800.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978,147.00	71,978,1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9,087,982.25	809,087,982.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89,073.50	35,989,07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2,121,449.02	316,916,96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9,176,651.77	1,233,972,172.12
少数股东权益	33,847,205.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3,023,857.26	1,233,972,17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60,723,746.40	1,376,065,972.40

公司负责人：彭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芳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510,158,422.03	328,184,092.36
其中：营业收入	510,158,422.03	328,184,092.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6,939,073.24	151,928,554.00
其中：营业成本	106,323,420.63	68,554,627.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78,534.47	2,014,345.33
销售费用	51,696,903.18	35,478,777.37
管理费用	17,991,849.11	15,330,743.95
研发费用	67,040,191.51	40,905,883.30
财务费用	-9,091,825.66	-10,355,823.10
其中：利息费用	1,190,920.87	
利息收入	8,566,257.76	10,798,329.47
加：其他收益	13,786,063.51	8,593,400.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05,002.29	6,992,383.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2,240.89	-796,743.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3,431.81	-1,234,831.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264,741.89	189,809,747.55
加：营业外收入	506,066.70	38,378.39
减：营业外支出	1,484,823.28	4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285,985.31	189,448,125.94
减：所得税费用	42,453,967.87	27,044,801.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832,017.44	162,403,324.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832,017.44	162,403,324.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984,811.95	162,403,324.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794.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8,832,017.44	162,403,324.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984,811.95	162,403,324.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2,794.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7	2.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47	2.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彭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7,666,751.51	360,191,23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0,032.97	14,098,71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186,784.48	374,289,94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875,453.04	69,575,864.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028,172.60	70,247,16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150,164.86	57,132,921.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84,981.63	35,715,44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538,772.13	232,671,38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48,012.35	141,618,558.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0	1,82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75,385.86	14,804,61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92.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982,478.55	1,836,804,61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36,624.12	17,208,034.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00	1,82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2,036,624.12	1,839,208,03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54,145.57	-2,403,414.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780,332.30	46,785,795.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9,23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89,568.88	46,785,79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89,568.88	-46,785,795.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495,702.10	92,429,348.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741,471.03	889,205,50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245,768.93	981,634,852.08

公司负责人：彭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芳

（二）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1,194,619.19	1,051,194,619.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793,395.27	48,793,395.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531,674.97	14,531,674.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8,565.42	138,565.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057,094.98	82,057,094.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96,715,349.83	1,196,715,349.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65,327.41	51,165,327.41	
在建工程	2,392,733.34	2,392,733.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18,508,309.66	18,508,309.66
无形资产	60,621,472.30	60,621,472.30	
开发支出	41,513,108.59	41,513,108.5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93,341.30	8,793,34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92,549.35	7,292,54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72,090.28	7,572,090.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350,622.57	197,858,932.23	18,508,309.66
资产总计	1,376,065,972.40	1,394,574,282.06	18,508,309.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830,291.88	17,830,291.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18,067.80	2,718,06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600,713.82	46,600,713.82	
应交税费	8,966,357.57	8,966,357.57	
其他应付款	33,548,271.22	33,548,271.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499,248.93	4,499,248.93
其他流动负债	4,991,701.38	4,991,701.38	
流动负债合计	114,655,403.67	119,154,652.60	4,499,248.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14,009,060.73	14,009,060.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04,399.87	5,304,399.87	
递延收益	22,133,996.74	22,133,99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38,396.61	41,447,457.34	14,009,060.73
负债合计	142,093,800.28	160,602,109.94	18,508,309.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978,147.00	71,978,1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9,087,982.25	809,087,982.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989,073.50	35,989,07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6,916,969.37	316,916,96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3,972,172.12	1,233,972,172.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3,972,172.12	1,233,972,17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6,065,972.40	1,394,574,282.06	18,508,309.6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3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公司变更财务总监的事项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发展规划需求，公司内部管理岗位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顾建华因工作职位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但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对公司的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好股东的利益，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及总经理朱清先生提名，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春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事项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芷言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芷言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目前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38139300；

电子邮箱：irm@endovastec.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3399弄1号。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附件：

李春芳个人简历：

李春芳女士，1980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8月至2016年7月，任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审计经理。其中2013年6月至2014年6月，借调至财政部上海专员司工作。2016年7月至2021年9月，任职于National Oilwell Varco集团（国民油井华高集团），先后担任钻机及井架事业部中国区财务总监、中国区总监职务。

截至目前，李春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芷言个人简历：

刘芷言女士，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67）证券事务代表，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863）证券事务代表，恺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17）投资者关系高级经理。

截至目前，刘芷言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1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10月19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CHENGYUN YUE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公司编制了2021年第三季度的报告。监事会认为《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管理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0月28日，并同意以184.5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22名激励对象授予67.1713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9日